证券代码:002622　证券简称:永大集团　公告编号:2016-025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20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大集团	股票代码	0026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佳慧	郑颖	
办公地址	吉林省吉林市船营区迎宾大路98号	吉林省吉林市船营区迎宾大路98号	
传真	0432-64602099	0432-64602099	
电话	0432-64602099	0432-64602099	
电子信箱	hjh82@163.com	ying-zheng@foxmail.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永磁开关及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开关业务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为较高的产品性价比以及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品牌知名度。经过多年的长足发展,目前公司开关业务的营销网络已经遍布全国二十几个省市,能够为客户提供集“售前、售中、售后”为一体的系统化服务。公司永磁开关系列产品已经实现在冶金、石油、化工、电力、造纸、制药、食品、交通、环保等行业中的销售业绩。并与国内众多电力钢铁大中型企业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永磁开关业务的主要产品、经营模式及主要业绩驱动因素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永磁开关细分行业因受到宏观经济形势及传统行业客户经营情况不佳的影响,销售及市场推广进展情况不甚乐观,但这并未构成整体行业从成长期向成熟期发展的障碍。公司凭借永磁开关系列产品多年的业绩积累及品牌知名度仍然处于永磁开关细分行业的较领先地位。

同时,为了实现公司的长足发展,结合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和机遇,公司确立了转型战略,即在稳定发展原有永磁开关业务的同时,构建综合性的金融控股平台。根据公司的转型战略及构建金融控股平台的规划,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了对抚顺银行的投资;在深圳前海深港合作区设立创新金融服务公司,作为公司在泛金融等优良产业的投资拓展平台;并以其为主体与大数据行业优秀团队合资设立北京中通华数据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并取得控制权,以从事与泛金融等领域相关的大数据平台应用开发业务;另外,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在行业内排名领先的主要从事第三方支付及互联网借贷平台业务的海科融通支付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等。总之,公司将围绕转型战略,充分利用各种优势资源,致力于打造具有竞争力的综合金融控股平台。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简称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146,512,178.52	161,042,613.90	-9.02%	184,680,60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65,494.79	47,253,534.67	91.24%	38,671,545.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402,260.66	47,042,271.54	90.05%	36,410,49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75,405.99	59,724,239.19	-72.58%	69,323,576.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0	0.110	100.00%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0	0.110	100.00%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0%	3.94%	3.76%	3.34%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1,351,679,869.21	1,405,211,236.57	-3.81%	1,242,029,64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3,904,398.62	1,219,608,514.66	-5.39%	1,176,254,979.9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简称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769,969.06	33,547,680.87	49,985,818.73	46,208,70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59,239.73	24,712,711.66	19,380,125.30	33,313,41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81,696.19	24,561,031.72	19,375,156.08	32,784,37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15,069.51	-5,949,190.30	-4,718,675.86	15,128,202.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6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5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吕永祥	境内自然人	27.49%	115,463,480	57,731,740		
吕兰	境内自然人	10.27%	43,142,400	21,571,200		
上海恣颖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4%	22,000,000	0		
沈臻宇	境内自然人	3.74%	15,710,047	0		
上海恣景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8,262,227	0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聚鑫2-4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4%	5,193,300	0		
陶世青	境内自然人	1.18%	4,970,000	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菁英汇2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82%	3,460,753	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辉雅威2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1%	2,549,484	0		
新余汇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55%	2,292,88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股东吕永祥,吕兰为吕永祥之女。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人合计持有本公司37.76%的股份,为一致行动人。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注:吕永祥先生、吕兰女士于2015年12月21日与上海聚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吕兰女士于同日分别与歌敏菲、深圳万略德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2016年3月25日,上述股份转让事宜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吕兰女士已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详情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股东协议转让的公司部分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沈臻宇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5,710,047股;陶世青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970,0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适用 □ 不适用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鉴于宏观经济形势不甚理想,公司永磁开关业务、电能表业务及高速公路护栏业务的传统行业客户因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业绩下滑,造成其项目投资及采购资金紧缩,这也对本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了负面作用,正因如此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应的减少,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6,512,178.52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02%;公司发生营业成本77,491,427.46元,同比减少11.97%,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375,405.99元,减少72.58%。

公司积极进行战略发展部署,注重在泛金融领域的投资和发展,因此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创造了更多的利润,公司取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365,494.79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1.24%,使得公司业绩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

报告期内,面对形势依然严峻复杂的国内形势,公司围绕提升经济效益和运营效率这个目标,确立了转型战略方针,充分利用公司优势资源,在保持永磁开关业务稳定发展的同时,实施一系列的转型动作,已实现在银行、金融大数据领域的投资,并与华康金控进行战略合作,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的转型举措也正在进行,公司致力于打造一个具有竞争力的综合金融控股平台。具体情况如下:

(1)资本运作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资金优势和资源优势,发挥各方面资源寻找优良项目,稳步推进金融控股平台的建立。公司投资设立永大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通过寻找有竞争优势的产业和项目进行投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海科融通100%的股权,海科融通主要从事第三方支付与互联网借贷平台业务,并已开始在互联网众筹、互联网小额贷款等领域布局,是行业内颇具有竞争力的企业。以上举措有利于公司实现资源共享,产生协同效应,提升公司价值,增强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

(2)战略合作方面:与华康金融控股公司建立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华康金融控股为保险代理、财富管理、资产管理及互联网金融四大业务板块组成的大型企业集团,拥有100多个城市的布局,250多万中高端客户,过万名签约保险理财顾问,旗下华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为国内首家实行总分管理模式的全国性保险专业中介企业,人力和业务规模已连续多年位居中国保险代理行业第一名。公司与华康金融控股公司通过建立优势资源互补合作关系,增强双方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实现双方未来的发展战略规划。

(3)人力资源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引进新的管理团队,使现代化管理的理念与公司的发展战略相适应。为了适应企业长远发展需求,公司董事会经过审慎考虑对公司治理层、管理层及公司组织机构进行了部分调整。未来公司的管理体系,将在具有资深管理经验的管理人才与熟悉公司具体情况的技术骨干等专业人才带领下,向着更科学更高效的方向发展。

(4)管理方面:围绕公司做大做强的战略发展目标,结合公司经营理念和管理模式,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调整。公司依据公司发展战略和长期规划,在保持现有执行流程基本框架的基础上,优化公司管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效率,对公司各部门执行模块管理模式,即实行董事长领导下的分工负责制。本次组织机构调整,达到了明晰公司组织机构管理层次,整合公司优势资源及优化公司人员配置的目的。今后公司将按照调整后的组织机构及管理模式进行管理和运营,不断提升公司管理效率和效果。有利于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管理质量及效率的提升,切实提高公司各层面的执行力,有利保障了公司的持续稳步健康发展。

(5)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组织研发团队改进产品性能,积极研发新产品,目前已有若干新产品进入型式试验阶段,不仅如此,公司竭尽全力为研发人员提供各方面有利条件,并鼓励研发人员积极进行产品研发,有计划的逐步增加研发投入,科技研发工作井然有序。

(6)营销策略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发新行业客户,公司永磁开关产品的原主要传统客户大多集中于钢铁行业、化工行业及煤炭等行业,近年来,经过不断努力,公司的主要客户分部的行业逐渐增多,且公司已经实现了在铁路及电力行业的销售业绩。目前,公司正在努力开发其他行业客户,未来公司将实现向诸多行业的全面辐射,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也将随着行业客户的有效拓展而逐步得到提升。

(7)品牌建设方面:公司着力进行品牌建设,公司品牌在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且公司成功登陆深交所中小板后,品牌知名度不断提升,公司以此为契机,继续进行品牌建设。持续贯彻品牌理念,把永磁开关较传统开关所具有的可靠性高、寿命长、环保等特点深入到品牌理念中。为与时代发展更紧密接壤,公司结合网络营销具有受众精准、传播途径广泛、投入相对较少等优势,加强对公司门户网站建设力度,加大品牌宣传力度。同时我们聘有专职法律顾问专门负责品牌权益的维护,公司还通过对业务人员进行培训,使他们掌握品牌营销的基本策略,另外还通过媒体宣传和产品销售逐步向客户推广公司的品牌,使得公司产品的发展和品牌的发展并驾齐驱,为实现未来长远飞跃式发展奠定基础。

综上所述,紧紧围绕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46,512,178.52元、利润总额95,300,143.48元、净利润90,365,494.79元。未来在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和坚实的技术力量支撑下我们有信心公司将会取得更好的经营业绩。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开关	110,020,413.28	60,350,556.91	54.85%	5.29%	0.13%	-2.83%
开关柜	32,373,463.74	8,314,039.28	25.68%	-13.91%	-16.44%	-10.2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下属子公司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吉林永大电气开关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2、	吉林永大集团电表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3、	北京永大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4、	永大创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合并	不合并
	5、	北京中通华数据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合并	不合并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 不适用

净利润为正,同比下降50%以上

2016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76.00%	至	-46.00%
2016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万元)	311.04	至	699.84
2015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9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受到宏观经济环境继续下行的不利影响,本公司永磁开关及开关柜产品的传统行业客户经营不善可能对公司的业绩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2、加之本公司永磁开关及开关柜产品的生产销售具有很强的季节性特点,一般情况下,上半年尤其是一季度为公司销售淡季,无法体现出公司的经营业绩,排除整体行业受到国际国内经济环境的影响,下半年通常是公司生产和销售的旺季。因此公司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较去年同期可能会有一定幅度的下降。 3、但公司在保持原有业务稳定的基础上注重在泛金融领域的投资和拓展,已经完成投资的项目将会产生稳定的投资收益,所以在宏观经济形势不甚乐观的情况下公司仍能够继续保持盈利。		

证券代码:002622　证券简称:永大集团　公告编号:2016-019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3月30日上午9:30在公司二楼多功能会议室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3月2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现场出席董事4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3名。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张炜、韩波、吴铁华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做述职报告。《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2015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0,365,494.79元,扣除本期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8,866,286.29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55,471,800.17元,减去应付普通股股利150,000,000.00元,本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286,971,008.67元。

为了更好的回报广大投资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经过审慎研究讨论,结合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恣颖实业有限公司的提议并依据有关规定及相关公告内容(公司分别于2015年12月1日、12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2015年第三季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司关于2015年第三季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更正公告》、《公司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确定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计划以总股本420,000,000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420,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840,000,000股。

董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本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是依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立足于未来长远发展战略所作出的决定,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2015年度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5年度有关事项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鉴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实施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将增加至840,000,000股,现拟对《公司章程》相应内容进行修改,即原《公司章程》“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000万元。”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4,000万元。”;原《公司章程》“第十九条 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份总数为42,000万股,均为普通股。”修改为“第十九条 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份总数为84,000万股,均为普通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因《公司章程》修订后需提交工商登记机关备案,为此,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法定代表人全权办理以上工商备案相关事宜。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章程修正案》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事项的议案》

为了便于经营业务的统一管理,为整合业务、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吉林永大电气开关有限公司拟吸收合并吉林永大集团电表有限公司,并注销吉林永大集团电表有限公司的法人资格。

《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事项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十、备查文件

1、《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5年年度报告》;

5、《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

6、《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7、《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公司章程》;

9、《章程修正案》;

10、《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11、《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5年度有关事项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13、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实际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14、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622　证券简称:永大集团　公告编号:2016-020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3月20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6年3月30日下午13:00在公司二楼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浩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2015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0,365,494.79元,扣除本期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8,866,286.29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55,471,800.17元,减去应付普通股股利150,000,000.00元,本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286,971,008.67元。

为了更好的回报广大投资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经过审慎研究讨论,结合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恣颖实业有限公司的提议并依据有关规定及相关公告内容(公司分别于2015年12月1日、12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2015年第三季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司关于2015年第三季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更正公告》、《公司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确定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计划以总股本420,000,000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420,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840,000,000股。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15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合理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2015年度董事会提出的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5年度有关事项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健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构建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和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实施,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情况。

《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31日公告。

七、备查文件

1、《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特此公告。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622　证券简称:永大集团　公告编号:2016-021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止2015年12 月31 日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470号)的核准,公司2011年10月18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8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0.00元,募集资金总额76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2,184,886.5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727,815,113.46元。上述资金已于2011 年10月13日全部到位,到位资金业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 年10月13日验证并出具了沪众会验字(2011)第4732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2015年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及2015年12月31日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度使用情况
1、期初募集资金	519,018,151.79
2、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	15,700,774.33
3、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	44,279,924.92
4、募集资金专户的手续费支出	5,267.53
5、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54,852,509.33
2015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235,581,224.34

2、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及余额:

项 目	累计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	734,705,000.00
2、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	76,625,898.04
3、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	195,361,241.82
4、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	20,200,000.00
5、购买募投用土地使用权费用	38,435,398.00
6、支付北京营销总部和研发中心投资款	60,000,000.00
7、募集资金专户的手续费支出	10,638.01
8、上市费用转出	6,889,886.54
9、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54,852,509.33
2015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235,581,224.34

注:初始到位募集资金中含有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上市费用6,889,886.54元;

3、2015年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1)201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5,700,774.33元。

(2)201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支出合计44,279,924.92元,其中:

1)2015年度,公司“年产8000台12kV永磁高压真空断路器技术改造项目”自募集资金专户支付资金9,392,674.61元。

2)2015年度,公司“年产1200台40.5kV永磁高压真空断路器、8000台万能式永磁低压真空断路器建设项目”自募集资金专户支付资金34,887,250.31(注1)元。

3)根据公司董事会公告,公司“企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于2014年6月30日基本完成,2015年度未再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付资金

(3)根据公司201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将截止2015年9月30日的节余募集资金12,888,67万元(含息)及部分超募资金12,816.70万元(超募资金总额的30%)共计25,705.37万元(以资金转出日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126,685,509.33元及部分超募资金128,167,000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注2)。

(4)201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5,267.53元。

注:因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公司相关决议及执行时间有延迟,故以实际募集资金使用及转出金额披露。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在各银行帐户存储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2012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决议撤销原募集资金专户并由公司在吉林银行吉林江南支行、吉林市环城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丰满信用社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永大电气开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开关公司”)在吉林市环城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丰满信用社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与使用,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与上述两家金融机构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并公告。

2013年12月9日,因原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已到期,本公司及广发证券与吉林银行吉林江南支行、吉林环城农商银行丰满支行(原吉林市环城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丰满信用社)分别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开关公司及广发证券与吉林环城农商银行丰满支行(原吉林市环城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丰满信用社)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因公司募投项目已完成,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故公司将其中两个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设立2个募集资金专户,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余额
吉林环城农商银行丰满支行	0720616011015200003672	活期账户	235,581,224.34
吉林银